

##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曾立琦

電話：02-27208889轉6354

電子信箱：p72350@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私立靜修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2月2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職字第115303808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1份 (41549254\_1153038088\_1\_ATTACHMENT1.pdf)

主旨：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下稱國教署）「第8屆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代表與署長有約活動實施計畫」1份，請貴校鼓勵學生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1月30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55800098A號函辦理。
- 二、國教署為擴大旨揭活動參與學生多元化及達到鼓勵學生參與表意權實踐目標，旨揭活動參與對象為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涉及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請本市實驗教育創新發展中心周知宣導，並鼓勵報名參加。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韻鏗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協和祐德高級中等學校、育達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育達高級中等學校除外)、臺北市私立高級職業學校、臺北市實驗教育創新發展中心

副本：

